桓台县马桥镇陈庄小学文件

**马桥镇陈庄小学消防安全制度**

为加强消防安全工作，保护公共财产、师生的生命及财产安全，把消防安全工作纳入学校的日常管理工作之中，现特制定以下消防安全制度。

1．各班主任、办公室主任、功能室内负责人是该部门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。各项工作的开展，要把消防安全及各种安全检查放在第一位。

2.加强全校师生的防火安全教育。按《消防法》的要求，做到人人都有维护消防安全，保护消防设施，预防火灾，报告火警的义务。要做到人人都知道火警报警电话119，人人熟知消防自防自救常识和安全逃生技能。

3．保障校内的各种灭火设施的良好。做到定期检查、维护，保证设备完好率达到100%，并做好检查记录。

4．教学楼、办公楼、学生宿舍楼安全出口，疏散通道保持畅通，安全疏散指示标志明显，应急照明完好。

5．学生聚集场所不得用耐火等级低的材料装修。

6．易燃、易爆的危险实验用品，做到专门存放，由分管领导和科学课教师两人同时加锁开、关负责保管，在室内必须有灭火器等。在利用易燃、易爆化学药品做实验时，教师必须在做实验前向学生讲清楚注意事项，并指导学生正确使用，防止火灾事故发生。

7．图书室、科学实验室、机房等场所严禁吸烟及使用明火，下班后工作人员要及时关好门窗，确保安全。

8．消防栓、防火器材等消防设施，要人人爱护。任何人不得随意移动和损坏，违者要严肃处理。

9．加强用电安全检查，电工必须经常对校内的用电线路，器材等进行检查，如发现安全隐患，要及时进行整改、维护，确保安全。

10．办公室内严禁使用明火，禁止烧电炉、热得快；禁止点蜡烛、蚊香；严禁吸烟；严禁私拉乱接电线；严禁私自接用任何家用电器。

11．学校教职工，必须以身作则，并且教育家属及子女做好安全防火工作。

12．对因无视防火安全规定而造成不良后果者，要从重处罚，直至追究法律责任。

桓台县马桥镇陈庄小学

2022年9月